

交通安全專刊 NO.26

● 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26 日 創刊

發行單位：學務處 生教組 編輯排版：吳淑美 戴秀穎 老師



自行車安全裝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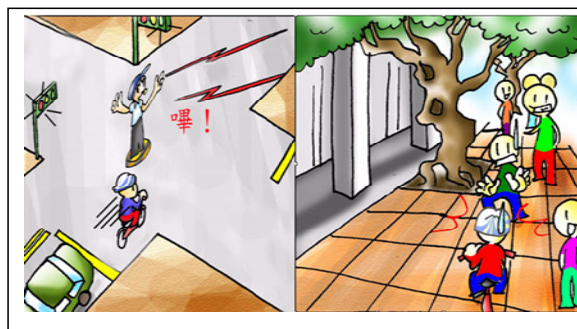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交通安全入口網站

騎乘腳踏車遵守的交通規則

在我們生活環境中，交通工具與我們息息相關，但你知道要如何避免交通事故的發生嗎？看下去就會知道囉！

一、應遵守事項

- (一) 騎乘腳踏車時，應遵守道路交通標誌、標線、號誌之指示，並服從執行交通勤務警察之指揮。
- (二) 騎乘腳踏車應在劃設之慢車道上靠右依順序行駛，在未劃設慢車道之道路，應靠右側路邊行駛。
- (三) 騎乘腳踏車不得侵入快車道或人行道行駛，並不得在禁止穿越地段穿越道路。
- (四) 在道路交通法令上對不同車種及道路，都有規定行駛最高速率。



二、車種與車速的比較(最高限速)

腳踏車是屬於無動力車，以人力踩踏曲柄踏板驅動的慢車，不適合騎乘速度太快，在道路交通法上也有規定其最高時速。

